

檔 號：  
保存年限：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周玉文  
傳真：03-8235531  
電話：03-8224526  
電子信箱：waniibear@nt.hl.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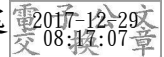
受文者：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府人訓字第10602456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函。(1060245686\_Attach000.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釋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組成疑義一案，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12月22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060146107號函辦理。(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函影本1份)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行政暨研考處(先發文後刊登公報)、本府教育處、本府人事處



裝

訂

線

107/01/03



107000013